

大清會典

卷之四十四

禮部

儀制司

耕藉儀

視學儀 闕里講書儀附

經筵儀 日講儀附

東宮出閣講學儀 會講日講儀附

大清會典卷之四十四

禮部五



耕藉儀

仲春耕藉。敬農事也。我

皇朝舉行此典。

特命三王九卿。為從耕官。蓋綦重矣。康熙十一年。告

祭。大。喚。耕。藉。豆。蘇。回。黍。蘇。回。耕。至。

奉先殿。禮加詳焉。其先農壇等儀。別載祀典。茲不並列

皇太順治十年二月。呼。蘇。來。味。穴。蘇。蘇。穴。蘇。

皇帝祀。式。門。蘇。蘇。器具。又。蘇。蘇。蘇。至。

先農畢。親行耕藉禮。齊堂官。同。則。天。祿。官。由。

前期一日。戶部禮部堂官同順天府官由
皇午門左門進耕耜器具及種稂種。至

太和殿階下。戶部官初進耒耜。次進鞭。次進

皇上耕耜稻種匣。次進諸王耕耜麥種匣。穀種匣。次
進九卿耕耜豆種匣。黍種匣。捧至

中和殿。依次設畢。奉請益茶重矣。皇十一日。吉
皇上陞殿。閱視畢。還宮。戶部官捧至

太和殿階下。授順天府官捧出。由

午門左門出。置綵亭內。作樂。送至耕耜所
大清是日早。王以下。貝勒以上。俱朝服。齊集

太和門丹墀內。候

駕過隨行。詣

先農壇。分翼序立。貝子以下。從耕陪祀文武各官。
俱先赴壇前。分班序立。不陪祀文武各官。俱朝

天安門外橋南。分翼序立。候

駕至。跪送。禮部官奏請。詣耕耜所。皇親國戚。太常

皇上躬詣。奠黃麻。少歇。各官身更趨。皇親國戚。特

先農壇致祭。行耕耜禮。

上午門鳴鐘。官乘輦。由前門大柵全對。不掛樂。至

上具禮服出宮。乘輦。鹵簿大駕全設。不作樂。至

先農壇致祭。儀注畢。

另載

上還具服殿。更黃袍。少憩。各官俱更蟒服補服。禮部

太常寺官入奏。請詣耕藉位。導駕官同太常卿

天導

上至耕藉位。南向立。從耕三王九卿。各就耕位立。不

從耕王以下各官。俱在蓆棚外排立。綵亭三座。

陳設左右。鴻臚寺官贊進耒耜。戶部尚書北向

跪進耒耜。贊進鞭。順天府尹北向跪進鞭畢。禮

部鑾儀衛。太常寺官導

上秉耒。三推訖。教坊司樂工。歌三十六禾詞畢。鴻臚

寺官贊受耒耜。戶部尚書跪受耒耜。贊受鞭。順

天府尹跪受鞭。各置亭內。禮部堂官奏請復位。

上復位立。戶部堂官順天府尹。執青箱播種。即盛耆

老隨後覆土畢。禮部太常寺官導

上御觀耕臺。南向坐。王以下陪祀各官。分翼序立。次

三王各五推畢。順天府廳官。執青箱播種。耆老

隨後覆土畢。三王退就原位。諸王俱候

旨序坐。次九卿各九推畢。順天府廳官。執青箱播種。

耆老隨後覆土畢。九卿退就位立。禮部太常寺

官奏耕藉禮畢。導大樂。至齋宮門。樂止。宮內
駕詣齋宮。教坊司作導迎大樂。至齋宮門。樂止。宮內

大樂作。

上陞座。樂止。王以下文武陪祀各官。入東西兩旁門。
分翼排立。鴻臚寺官贊跪叩頭。順天府官。率兩
縣官。併耆老人等。行三跪九叩頭禮。農夫三十
人。隨後行禮畢。府縣官從西門出。率農夫至耕
藉所終畝。

賜王貝勒貝子公坐。候耕畢。府縣官從東門入。鴻臚
寺官贊排班。王等於臺上。文武各官於臺下。俱

排立。鴻臚寺官於齋宮門外。東旁。西向跪奏。

親耕既成。禮當慶賀。鳴贊官贊跪叩頭。丹陛大樂作。

王以下各官。行三跪九叩頭禮畢。樂止。贊退。諸

王於齋宮內。貝勒以下各官於臺下。分班行一

叩頭禮。序坐。

賜茶畢。

上御後殿少憩。光祿寺官設宴畢。禮部堂官奏請

皇上陞座。王以下各官俱排立。

上陞座。作樂。衆皆就位。行一叩頭禮。坐。進宴。教坊司

作樂。

上進酒。王以下各官各於原位行一跪一叩頭禮。復
上坐。耆老於壇旁坐。教坊司承應。用大樂隊舞雜
皇土戲。宴畢。鴻臚寺官贊排班。王以下各官排立。行
土階一跪三叩頭禮畢。王以下各官出齋宮外排立。
賜茶候
駕興。鹵簿前導。作樂。

駕至天安門外橋南。不陪祀文武各官俱跪迎。
午門鳴鐘。

上還宮。王以下衆官皆退。○禮部奏請。耆老每名賞
布一疋。

康熙十一年二月。

皇上親行耕藉禮。前期一日。遣官告祭。

奉先殿。其餘禮儀。俱照順治十一年例舉行。因值
朝日壇齋戒日期。不行慶賀禮。不筵宴。不作樂。

視學儀

本朝崇祀

先師。肇於崇德元年。至順治九年。

世祖親行釋奠禮。儀文詳備。十四年。再爲舉行。康熙八

年。

皇上臨雍。重頒

皇勅諭。一如前禮云。

順治九年。

上幸太學。行釋奠禮。先期禮部具題。行取衍聖公五
次經博士陪祀。并令取五氏子孫。赴京觀禮。○前
本期一日。

上於宮中致齋。陪祀王以下。公以上。各旗文官侍郎
以上。武官一品以上。漢文官三品以上。武官二
品以上。內院翰林院官七品以上。各於府第齋
戒。是日。工部司設監。設黃幄於大成門外之東。
南向。中設

御座。又設黃幄。

御座於彝倫堂內正中。鴻臚寺設經案一於黃幄前。

稍東。設講案二於堂內。左右相向。祭酒設進講

經書於經案上。禮部陳設祭品於各神位前。陪

祀王貝勒貝子公。俱朝服。於

午門內候

駕過。隨行陪祀。文武各官。俱朝服。先詣祭所。乘

文廟丹墀內東西序立。不陪祀文武各官。俱朝服。

器具於祭所。大監前。樂器不許
懸天安門外橋南。分翼序立。候

駕至。跪送。代禮南宮奠立於

上具禮服。陞輦。鹵簿大駕前導。樂設而不作。

午門鳴鐘。內東西宮立。不許派文短各官。其禮畢

上出東長安門。至成賢街。國子監滿漢祭酒司業。率
千本監各學官監生。俱朝服。於街左跪迎。

上至櫺星門外降輦。由中路入黃幄內。陞座。司設監

設拜褥於

神位前。禮部堂官導

上由大成中門步進。自中階陞殿。詣

先師位前。北向正中立。王貝勒貝子公。由左右門

隨進。從左右階。至殿外丹陛上。北向序立。配位

兩廡分獻官。於階下向上立。陪祀各官。皆北向

序立。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贊

引官奏就位。導

上就拜位。諸王以下。及分獻各官。各就拜位立。典儀

唱迎神。協律郎唱舉迎神樂。奏咸平之章。樂作。

上贊引官奏跪叩頭興。通贊官贊衆官俱跪叩頭興

上行二跪六叩頭禮。王以下。及分獻陪祀各官。俱隨

上立。行禮畢。興。樂止。典儀贊行釋奠禮。協律郎唱舉

上奠獻樂。奏寧平之章。樂作。獻帛官跪於

上右。捧帛恭進。奠平之章。樂升。獻帛官跪於

上立受拱獻。授獻帛官。獻帛官跪接。與獻於

上神位前。獻爵官跪於

上右。捧爵恭進。

上立受拱獻。授獻爵官。獻爵官跪接。與獻於

上神位前。東西四配十哲兩廡分獻官九員。以次詣

各

神位前立。捧爵官立授爵。分獻官立奠爵訖。仍以

次退立原位。樂止。典儀唱送神。協律郎唱舉送

神樂。奏咸平之章。樂作。贊引官奏跪叩頭。與通贊

官贊衆官俱跪叩頭與

上行二跪六叩頭禮。王以下及分獻陪祀各官。俱隨

行禮畢。典儀唱捧帛。恭送燎爐。獻帛官詣

先師位前。一跪三叩頭。捧帛。由中門出。送燎爐。贊

引官奏禮畢。導

上由大成中門出。樂止。

上入黃幄內少憩。王等出大成門外候。陪祀各官。及

衍聖公。五經博士。先詣彝倫堂堦下。東西分班

立。祭酒司業率本監各官監生。於太學門內

堦下。東西分班序立。禮部堂官奏請

皇上幸彝倫堂。

上出黃幄。至櫺星門外。陞輦。王等隨後行。由太學門

入。衆官諸生俱跪。候

駕過。興。

上至彝倫堂。入黃幄。陞座。王等入堂內。陪祀各官在

堂下。俱東西侍立。鳴贊。官贊排班。贊進。贊跪。叩

頭。衍聖公。祭酒。司業。學官。五經博士。五氏子孫

及諸生。於階下。各就拜位。序立。行三跪九叩頭

禮畢。興。

賜坐。王等叩頭坐。文武各官。及衍聖公。由左右門。入

堂內之東西叩頭坐。鴻臚寺官唱進講。滿漢祭

酒由左門入。滿漢司業由右門入。俱北向立。鴻

臚寺官唱舉案。執事官舉經案進。設於

御前。

上賜講官坐。滿漢祭酒。就東講案。西向。滿漢司業。就

西講案。東向。俱叩頭坐。滿漢祭酒。以次講易經。

以次滿漢司業。以次講書經。四品以下翰林官。及

五經博士。各執事官。學官。監生。拱立聽講。畢。鴻

臚寺官唱舉案。執事官舉經案置原處。祭酒司

業出。至原位。序立。禮部堂官入堂內正中。跪奏

太和殿丹陛上。各旗民公以下。文武官四品以上。太漢文武官九品以上。及衍聖公。祭酒。司業。學官。六五經博士。五氏子孫。各監生。俱朝服。集於

太和殿丹墀內。兩翼序立。禮部堂官奏請

皇上御殿。

上具禮服。御

中和殿。陞座。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都察院鴻臚

寺官。行三跪九叩頭禮畢。不贊

上出中和殿。

午門鳴鐘鼓。作中和樂。陞

太和殿座。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鳴

贊官贊排班。贊進。贊跪叩頭。王以下各官。行三

跪九叩頭禮。各復原位立。又贊排班。贊進。贊跪。

衍聖公祭酒司業學官五經博士五氏子孫各

監生皆跪。贊進表。內院官就黃案西向跪。捧衍

聖公表宣讀畢。復置案上。又跪捧祭酒表宣讀

畢。復置案上。退立原位。鳴贊官贊叩頭。衍聖公

等行三跪九叩頭禮畢。各復原位立。

賜坐。聖公內閣官翰林官祭酒司業學官五經博士

賜茶畢。鳴鞭。○是日

上幸太學。行釋奠禮。一應禮儀。俱照順治九年例行。
勅諭一道。其五氏觀禮生員。准十五名送監讀書。本
監鄉試。廣額八名。

闕里講書儀

康熙二十三年。

皇上東巡。臨幸闕里。致祭先師。又學官詣先師。

先師奉

上諭。祀禮成日。舉行講書大典。應講四書經。由翰林
院擬定題請。衍聖公於五氏子孫內。選擇二人

進講應宣

勅諭。令翰林院繕寫。進呈

御覽。宣讀

勅諭官。預請

欽點。一應行禮儀注。由禮部擬定。○前期一日。恭捧
勅諭。陳設於大成門東。詩禮堂內東旁案上。設講案
於堂前簷下西旁。陳所講書於案上。

上致祭人員。

先師禮畢。鴻臚寺堂官。導

上御更衣所。少憩。扈從文職。大學士以下。京堂科道

上階等官以上。地方官。巡撫以下。道員以上。各於講
堂門外。左翼排列。衍聖公以下。五氏職官。及講
書人員。俱於講堂門外。右翼排列畢。禮部堂官
奏請前殿下西階。刺退前書。於案上。

皇上詣講書堂。導引官導。講堂內東案上。詣講案
駕至講堂門外。排列各官。跪迎候過。俱隨一日恭
上入於大門內。照前分翼排立。

上陞座畢。鴻臚寺鳴贊官贊衍聖公五氏職官。及講
書人員。俱於臺下行三跪九叩頭禮畢。退立原
班。鳴贊官贊講書。西班內講四書人員。詣講案

前。一跪三叩頭。起立。進講。講畢。退立原班。次講
經人員。照前進講畢。鴻臚寺堂官。於東邊向西
跪。奏請宣

勅諭。鳴贊官贊跪。衍聖公。五氏職官。及講書人員俱
跪。大學士就東案上。捧舉

勅諭。向西宣讀。

諭曰。至聖之道。與日月並行。與天地同運。萬世帝王。
上咸所師法。下逮公卿士庶。罔不率由。爾等遠承聖
澤。世守家傳。務期型仁講義。履中蹈和。存忠恕以
立心。敦孝弟以修行。斯須弗去。以奉先訓。以稱朕

懷爾等其祇遵母替。特諭衍聖公等跪聽。謝爾恩行禮。禮部堂官奏禮畢。齋戒。齋中韻味。亦忠感以上還行宮。衍聖公等及地方文武各官。俱於門外跪。備日候聖之儀。與日且並行。與天此同。戰萬世帝王。駕過。各退。宣贊。

經筵儀

國朝經筵大典。始於順治十四年。又請書人員具皇上稽古典學。懋勤時敏。舉經筵。又舉日講。其儀加備。茲載經筵於禮部。而日講則翰林院掌之。○順治九年題准。春秋各舉經筵一次。大學士知

經筵事。尚書。左都御史。通政使。大理寺卿。學士。等官侍班。翰林院官二員進講。候

文華殿工成日舉行。○十四年議准。每年春秋二。次舉行經筵禮。預期。禮部劄欽天監擇日具題。

內閣酌定講官員數。題用經書講章。令講官撰。送內閣改定。恭進。凡題書。春秋。經筵。講章。皆

御覽。前期十日。二月。恭進。經筵。前一日。設官前。

皇上親祭。

奉先殿。及

先師孔子。以

文華殿未成。暫於

弘德殿設

皇孔子位。致祭

康熙十年二月。議准。經筵前一日。遣官詣

孔子廟致祭。○是年七月。題准。春秋經筵。暫停告

祭。○二十五年。以

文華殿告成。設

孔子神位於

傳心殿。經筵前一日。照例致祭。

凡經筵儀注。每年春秋二仲月。禮部劄欽天監

擇日。預行題定講期。其應講經書。及講官職名。

由翰林院奏請

欽定。應進講官。滿漢各二員。撰擬講章。繕寫滿漢文

進呈。候

欽定後。恭繕正本副本。是日早。內閣滿漢大學士。六

部滿漢尚書。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詹事府。滿

文漢堂官各一員。俱盛服。於

文華殿丹墀侍班。滿漢給事中各一員。滿漢御史

各一員侍儀。禮部鴻臚寺官。預設

御前書案。及講官講案。翰林院官將

御覽講章正本。及講官所講副本。預設各案上。四書講章

在左。經講章在右。禮部堂官奏陳設畢。

上常服御。禮部堂官奏陳設畢。

文華殿。陞座。鳴贊官四員。兩旁立。贊侍班各官行

二跪六叩頭禮畢。各退原班立。鴻臚寺堂官。兩

旁各一員。引各官進殿內。照品級分東西序立。

滿講官居左。漢講官居右。科道官於殿內兩旁

相向立。鴻臚寺官贊進講。講官各自原班出。進

至講案前。行一跪三叩頭禮。以次近案前立。先

講四書。次講經書。講畢。退立原班。鴻臚寺堂官

引殿內各官出。鳴贊官贊各官行二跪六叩頭

禮畢。退立原班。禮部堂官奏講書禮畢。立。入。凡

上還宮。翰林院恭

進正本講章。交內監收進。眾官同至。禮部堂官奏

協和門外謝。禮部堂官贊進。各官退。禮部堂官

賜宴畢。鴻臚寺堂官鳴贊官。引各官至。禮部堂官

太和門外謝。禮部堂官贊進。各官退。禮部堂官

恩。行一跪三叩頭禮畢。眾皆退。

日講儀

每日講章。滿漢講官分撰。翻譯繕寫畢。先期以

正本進呈

御覽。每日。

皇上御覽

乾清宮。陞座。滿漢常川進講官。

滿講官一人。漢講官二人。間用三人。

恩宴捧副本入。置講案上行。一跪三叩頭禮畢。兩旁

侍立。以次詣講案前進講。講畢。各官退。

講畢。復行一跪。

三叩頭禮。康熙十六年停止。

○每日進講。或在部院官奏事

上殿前。或在奏事後。俱候

旨行。○日講之期。自二月初經筵後始。夏至日止。八月

經筵後始。冬至日止。或屆期。奉

旨不停講。○凡遇大典。及祭祀齋戒日期。俱停進講

康熙二十二年。

諭。如不親詣行禮祭日。仍進講。○每歲終彙寫講章

進呈。康熙十七年。

諭停彙寫。仍具本奏

聞

東宮出閣講學儀

康熙二十五年。

皇太子出閣講書。前期一日。內務府陳設祭品於

奉先殿。

奉皇太子親詣告祭行禮。太常寺官陳設祭品於
傳心殿。出閣前書讀畢。一日內閣滿漢大學士。
皇太子親詣告祭行禮。是日早。內閣滿漢大學士。
六部。都察院。翰林院。通政司。大理寺。滿漢堂官
各一員。詹事府滿漢詹事等。併執事官。侍儀科
道官。俱具補服。齊集

保和殿丹墀。兩旁排立。禮部堂官啟請

皇太子具補服。詣

保和殿簷下東旁立。內務府官設

皇太子拜褥於

保和殿門闕外簷下正中。禮部堂官奏請

皇上御常服。陞

保和殿座。禮部堂官引

皇太子至拜位立。齊集大臣官員。俱分翼排立。侍

儀官鳴贊官立殿簷下。東西相向。鳴贊官贊行

主三跪九叩頭禮畢。

皇太子退立原處。禮部堂官奏請具辭。畢

皇上還宮。啟請

皇太子還宮。○是日早。禮部詹事府鴻臚寺各官。

皇預行陳設

皇太子講案。講官講案。於

主敬殿內。詹事府官陳設經書講章正本於各官
皇太子講案上。講官所講經書講章副本於講官
皇講案上。講書時。齊集大臣官員。俱具補服於
主敬殿丹墀兩旁排立。滿漢科道各一員。於殿前
兩旁侍儀。禮部堂官啓請。西階向。鳴贊官贊行
皇太子詣。拜立。齊集大臣官員。俱具補服於
文華殿。禮部堂官啓
皇皇太子具補服。乘輿。自後左門。由左翼門出。禮部
堂官前引。至

文華殿前丹陛上。降輿。陞

主敬殿座。各大臣官員排班序立。鳴贊官於殿簷
皇上下東西相向立。贊衆行二跪六叩頭禮畢。各退
立原班。鴻臚寺官分引各大臣官員。俱入

主敬殿內。照部院衙門次序。東西相向立。侍儀科

道官在班末。東西相向立。講官在講案前。東西
文相向立。鳴贊官贊進講。講官詣講案前。行一跪
文三叩頭禮畢。退立原班。滿漢講官。以次前進。先
皇講論語。次講尚書。講畢。退立原班。同各大臣出
主敬殿丹墀下。兩旁排立。鳴贊官贊行二跪六叩

主頭禮畢。各退立原班。禮部堂官啓講畢。與六甲
皇太子還宮。各大臣官員退至原班。同各大臣出
文華門外。光祿寺官陳設筵宴。宴畢。於大前殿。與
文華門外謝贊官贊殿前。贊官前。贊官前。贊官前。
恩。行一跪三叩頭禮退。肅立。贊官立。贊官立。贊官立。

東宮會講日講儀

康熙二十五年題准。每歲春秋二仲月。入

皇上御經筵後。欽天監擇吉具題。舉行。與贊畢。各退
皇太子會講禮。是日早。由太常寺啓請。贊官於殿
皇太子詣。與贊畢。各退。

大傳心殿。行告祭禮。禮畢。

皇太子還宮。至會講時。禮部官啓請

皇太子詣

主敬殿。其齊集大臣官員行禮。及進講儀注。俱與
出閣講書禮同。其進講經書。由詹事府預行具
啓。停設筵宴。光祿寺備茶。飲畢。各退。○每日進
講。俱由詹事府掌行

